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0-050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计提 2019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计提 2019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对存在有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公司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95,900,875.57 元。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计入的报告期间为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按资产类别列示如下:

项目	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元)
坏账准备 - 应收账款	68,882,105.18
坏账准备 - 其他应收款	15,227,391.28
存货跌价准备	111,791,379.11
合计	195,900,875.57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金额共计 195,900,875.57 元,减少 2019 年净利润 192,094,027.75 元,减少所有者权益 192,094,027.75 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说明

(一)坏账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对于应收款项,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按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的组合方法,2019 年度应收账款新增计提坏账准备 6,888.21 万元,主要是应收账款增加及个别应收账款按单项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增加所致。

2019 年其他应收款计提坏账准备 1,522.74 万元,主要是其他应收款增加,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增加所致。

(二)存货跌价准备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2019 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1,179.14 万元,主要是因为公司库存增加,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合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四、董事会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合理性的说明

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客观、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按照《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进行资产减值计提,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项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0-053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举行 2019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于 2020 年 5 月 7 日(星期四)下午 15:00-17:00 在全景网举行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网上说明会。本次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路演天下"(http://rs.p5w.net)参与本次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公司董事长马鸿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廖岗岩先生,董事、财务总监徐文妮女士,独立董事周世权先生,保荐代表人苏锦华先生。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0-051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 5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会计政策予以相应变更。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4、变更日期

根据财政部要求,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财政部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企业应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然后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准则,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的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0-041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会议通知已于 2020 年 4 月 13 日以书面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由公司董事长马鸿先生召集和主持,本次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9 人。公司监事、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以及参与表决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与会董事经审议以投票方式逐项表决通过以下议案:

一、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2019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043: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上述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刊登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044: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三、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全面、客观地总结了董事会 2019 年度的工作情况,董事会同意通过该报告并将其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许成富、周世权、王珈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2019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

四、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019 年公司经营管理层带领公司全体员工按照公司董事会的部署,大力推进发展战略规划的实施,面对经济下行的压力,积极采取措施稳步推进各项经营管理工作。董事会对公司经营管理层 2019 年度的工作表示满意。

五、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

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在内部审计、信息披露、内幕交易、关联交易、对外投资等方面建立了内部控制制度并严格遵照执行,而且结合公司的发展情况和监管要求不断进行完善。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搜于特: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独立董事就《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人民币 1,294,807.7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0.0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20,755.9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3.81%。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 2020 年营业总收入预算为人民币 14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算为人民币 3 亿元以上。

上述财务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0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 A 审字(2020)0891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207,559,590.05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12,502,854.69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331,623,808.04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526,680,543.40 元。本年度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448,772,809.55 元。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并综合考虑当前的行业市场环境、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为扩展公司经营,公司暂不对 2019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在该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045:关于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方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及《搜于特:内部控制规则落实自查表》。独立董事就《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 2019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人民币 1,294,807.73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30.08%,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20,755.9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 43.81%。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公司 2020 年营业总收入预算为人民币 140 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预算为人民币 3 亿元以上。

上述财务预算并不代表公司对 2020 年度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变化、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本报告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 A 审字(2020)0891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207,559,590.05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12,502,854.69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331,623,808.04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526,680,543.40 元。本年度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448,772,809.55 元。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并综合考虑当前的行业市场环境、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为扩展公司经营,公司暂不对 2019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在该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045:关于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方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0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继续聘请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046:关于续聘 2020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董事、监事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董事、监事 2020 年度薪酬不作调整,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2020 年薪酬(万元/年)	2019 年薪酬(万元/年)
马鸿	董事长	72	72
伍骏	董事	72	72
廖岗岩	董事	72	72
林朝强	董事	50	50
徐文妮	董事	60	60
古上	董事	0	0
许成富	独立董事	12	12
周世权	独立董事	12	12
王珈	独立董事	12	12
柴海军	监事	22	22
钟达龙	监事	35	35
黄小艳	监事	18	18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度薪酬不作调整,具体如下:

姓名	职务	2020 年薪酬(万元/年)	2019 年薪酬(万元/年)
唐洪	副总经理	72	72
钶怀军	副总经理	61	61

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二、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专项报告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047: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华英证券:关于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就该事项出具的鉴证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亚太事务所: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三、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的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产品;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低风险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048: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就该事项发表的相关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华英证券:关于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申请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因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同意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向银行及其他机构在总计不超过 80 亿元人民币范围内申请授信敞口额度,并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签署相关法律文件。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同意由公司为子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及由子公司为公司融资提供担保,并对其到期偿付承担连带责任。预计自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期间,公司对子公司总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0 亿元,子公司对公司总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具体内容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049:关于 2020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计提 2019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为真实、准确反映公司 2019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经公司及所属子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对存在有减值迹象的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公司 2019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共计 195,900,875.57 元。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遵循并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是根据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进行减值测试后基于谨慎性原则而作出的,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客观、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资产状况,使公司关于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具有合理性。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050:关于计提 2019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十七、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051: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搜于特: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十八、9 名董事同意,0 名董事反对,0 名董事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并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各项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052: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0-045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此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9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根据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亚会 A 审字(2020)0891 号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2019 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207,559,590.05 元。按母公司净利润提取法定盈余公积人民币 12,502,854.69 元,加期初未分配利润人民币 1,331,623,808.04 元,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526,680,543.40 元。本年度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448,772,809.55 元。

公司拟定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二、公司 2019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6 日召开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以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的预案》,并于 2018 年 7 月 31 日披露了《回购报告书》,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或其他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回购部分公司股份,回购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回购价格不高于人民币 5 元/股(含 5 元/股),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5%。

其中,2018 年度,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1,133,32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01%,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93,034,651.88 元(不含交易费用);2019 年度,公司通过股票回购专用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10,493,25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34%,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3,199,400.57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股份回购已于 2019 年 7 月 17 日实施完毕。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第七条"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当年已实施的回购股份金额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纳入该年度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的规定,公司 2019 年度回购股份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3,199,400.57 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 2019 年度现金分红人民币 23,199,400.57 元,符合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相关规定。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规定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历年来重视发放现金股利回报广大投资者,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根据公司未来发展需要,并综合考虑当前的行业市场环境、公司经营现状和资金状况等因素,为扩展公司经营,公司暂不对 2019 年度利润进行分配,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三、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将主要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投资及未来利润分配的需要,以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和稳健发展,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今后,公司将一如既往的重视以现金分红方式对股东进行回报,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等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股东回报的角度出发,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与广大投资者共享公司发展的成果。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长远发展和短期经营发展实际,有利于保障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运营,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同意公司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五、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19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方案是结合公司 2019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提出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的正常经营和健康持续发展,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特此说明。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503 证券简称:搜于特 公告编号:2020-048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4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产品;使用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较好的低风险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133 号文核准,2020 年 3 月,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8,000,000 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按面值发行,共计募集资金 800,000,000.00 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 8,962,264.15 元(不含税)后实际收到的金额为 791,037,735.85 元,已由主承销商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18 日汇入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另减除审计费、律师费、信息披露费和印刷费等与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直接相关的外部费用 2,235,849.05 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788,801,886.80 元。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前述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天健验〔2020〕3-15 号《验证报告》。

二、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1、投资目的和投资品种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的资金,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资金(包括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1)募集资金投资品种

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保本型产品,且符合以下条件:

A、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B、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本次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涉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所明确的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并且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如有)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

(2)自有资金投资品种

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单个理财产品的最长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购买额度

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8 亿元。其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公司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在决议有效期内滚动使用。

3、决议有效期

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保证当重大项目投资或经营需要资金时,公司将终止购买理财产品,并优先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

4、审议程序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此项交易不涉及关联交易,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风险分析及公司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风险

公司以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属于保本型投资品种、以自有资金投资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在对应额度范围内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及低风险产品,不购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中所明确的证券投资、衍生品交易等高风险投资。

(2)管理层进行具体实施时,需得到公司董事长批准并由董事长签署相关合同。投资活动由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必要时可外聘人员,委托相关专业机构,对投资品种、止盈止亏等进行研究、论证,提出研究报告。公司财务部要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部审计部进行日常监督。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及损益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购买标的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及低风险产品,风险可控。与此同时,公司对现金管理的资金进行了充分的预估和测算,公司在具体决策时也会考虑产品赎回的灵活度,因此相应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及公司日常业务的开展。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募集资金使用和确保公司日常经营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及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2、监事会意见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况下,运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公司现金管理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相关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3、保荐机构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核查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全体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及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运行和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及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3、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华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搜于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7 日

证券代码:002503